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 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富临集团")函告,富临集团将其 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 押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四川 临实相 集团司 限公司	是	6, 300, 000	1. 70%	0. 52%	2022年1月28日	2023年1月4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蜀汉支行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 股份数量 (股)	合计占 其所持 股份比	合占司 股 比	已质押股份 情况		未质押股份 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合计 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合计 数量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安治富	133, 099, 072	10. 92%	0	0	0. 00%	0	0.00%	0	0.00%
四川富 临实业 集团有 限公司	371, 244, 012	30. 45%	111, 936, 685	30. 15%	9. 18%	9, 986, 685	8. 92%	0	0.00%
聂正	1, 169, 745	0. 10%	0	0	0. 00%	0	0.00%	0	0.00%
聂丹	10, 327, 500	0.85%	0	0	0. 00%	0	0.00%	7, 745, 625	75. 00%
合计	515, 840, 329	42. 31%	111, 936, 685	21. 70%	9. 18%	9, 986, 685	8. 92%	7, 745, 625	1. 92%

注: 1、富临集团持有公司 371, 244, 012 股股份, 其中 51, 000, 000 股股份存放于招商证 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,该部分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。

2、一致行动人聂丹系公司董事,所持限售股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,其未质押股份不

涉及股份被冻结情况。

- 3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安治富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聂正、聂丹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特定期间不减持承诺的告知函》,承诺自本告知函出具之日起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期间,不减持所持有的富临精工的任一股份。
- 4、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,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 五入所致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,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。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,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,以确保其持股的稳定性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,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: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